

大唐金华天然气发电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2024 年 1 月大唐浙江
分公司浙江大唐国际江山新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CWEME-SHZJ-202401FW-01)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大唐金华天然气发电项目已由浙江省发改委印发《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大唐金华天然气发电项目核准的批复》(浙发改项字〔2022〕440 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并按照《关于大唐浙江金华天然气发电项目筹备处管理权划转的通知》(大唐浙江人〔2022〕36 号)文件要求，于 2022 年 10 月将大唐浙江金华天然气发电项目筹备处管理权划转到浙江大唐国际江山新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和银行贷款，出资比例为 3:7，招标人为浙江大唐国际江山新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金华市婺城区。

2.2 建设规模：建设 2 台 735MW 等级 (H 级) 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机组 (该等级单套机组最大出力可达 870MW)。

2.3 计划服务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第二台机组 168 结束后 7 个月。

2.4 招标范围：

本项目的全过程造价咨询，包括但不限于：

2.4.1.配合招标人完成合同谈判，进行合同价款的分析测算工作；

2.4.2.配合招标人初步设计概算审查及收口；

2.4.3.配合编制施工招标文件及编制招标控制价；

2.4.4.编制工程项目执行概算，参加执行概算审查；

2.4.5.负责概算动态管理及施工过程结算。

2.4.6.负责施工过程造价管理，包括施工图工程量计算，与招标工程量核对及分析，包括清单漏项、变更、委托等工程的预算编制、工程进度款、单项工程结算审核；

2.4.7.负责甲供材料核算与施工单位结算；

2.4.8.负责项目总结算 (含结算原则)，依据集团公司关于工程总结算的要求编制工程总结算原则及工程总结算报告；

2.4.9 配合完成内外部审计工作；

2.4.10.协助招标人办理日常造价管理工作。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3.2 投标人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咨询能力。近5年内（2019年1月至2023年12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接2个及以上的燃煤或燃机工程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业务（含过程结算及最终结算）或工程技术咨询业务（含概预算审查、工程合同结算、项目后评价等）业绩（其中燃煤是600MW级及以上、燃机是400MW级及以上）。（须提供相应的业绩证明文件复印件，至少包括合同封面、首页、盖章页和主要内容页）

3.3 拟派的本项目经理必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近5年内（2019年1月至2023年12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需具有1个燃煤或1个燃气单机容量400MW级及以上项目工程造价咨询的业绩。（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复印件，至少包括资格证书、社保证明及参与项目业绩的合同封面、首页、盖章页和主要内容页，以及该项目经理与所提供业绩的关联性证明文件）

3.4 信誉要求：投标人需具有良好的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出现法定解散事由或者处于歇业、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投标人需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3.5 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近3年每年净资产大于0。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 投标人不得有以下情况，否则其投标作无效处理：

a) 近三年内被列入国家应急管理部（查询网址为：<https://www.mem.gov.cn/fw/cxfw/xyxc/>）认定的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b) 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c) 按照集团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应在规定范围内停止授标或取消采购活动参与资格，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3.8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质进行审查。资格条件没有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1月3日至2024年1月17日17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网址：<http://www.cdt-ec.com>，以下简称“电子商务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详见电子商务平台，标书费汇款账户按电子商务平台提示信息为

准。

4.3 招标文件获取须知：为保障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数据安全，潜在投标单位在下载招标文件时需企业 CA 证书电子钥匙，《CA 证书电子钥匙办理指南》详见电子商务平台。

4.4 其他注意事项：

4.4.1 即日起，我公司开具的标书费发票实行电子发票。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标书时，请正确填写手机号码，在备注中填写邮箱地址。发票开具成功后，系统会以邮件和短信的形式通知，请在邮件中查看、保存电子发票，或者点击短信中的链接即可下载。未收到短信或邮件的，请拨打客服电话，告知客服人员手机号码或邮箱地址，待客服人员重新发送后，即可查看、保存电子发票。

4.4.2 客服电话：400-888-6262。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 月 23 日 9 时整（如有变化，另行通知），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网址：<http://www.cdt-ec.com>）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上传）的投标文件，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开标场所：远程开标

5.4 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无

5.5 本次开标评标均在电子商务平台进行，对于电子商务平台投标操作不熟悉的投标人，请与平台客服人员联系 400-888-6262。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n)、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ww.cdt-ec.com>)上发布，其它任何网站不得转载。未经许可，其它任何网站不得转载；如有发现，将追究非法转载单位的责任。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浙江大唐国际江山新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浙江省江山市莲华山大道 33 号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水利电力物资上海有限公司

联系人：唐海涵

电 话：16601778103（电话无人接听时请发邮件咨询）

邮 箱：tanghaihan@cweme.com

地 址：上海市静安区长宁路 113 号 5 楼

邮 编：200063

监督部门：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监督部门

采购业务投诉电话：4008886262-3

采购业务投诉邮箱：cgts@cweme.com

人员违规违纪行为投诉邮箱：jijianjubao@cweme.com